

評介 *When “I” was Born: Women’s
Autobiography in Modern China**

柯 小 菁**

書 名：*When “I” was Born: Women’s Autobiography in
Modern China*

作 者：Jing Wang (王箐)

出版時地：Madison, Wis.: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2008

頁 次：266 頁

本書的作者王箐，目前在 Colgate 大學東亞語言文學系擔任中文副教授。1982 年，她畢業於中國的河北師範大學後，又進入北京外國語大學就讀，1988 年取得碩士。隨後遠赴美國，輾轉在俄亥俄州立大學取得碩士 (1995 年)、博士學位 (2000 年)。其研究專長是中國語文、文學、

* 本文的完成，首要感謝游鑑明教授帶領的婦女史讀書會，謝謝吳雅琪、洪珮菁、王詩穎、龔伯威、陳湘涵、林書琦同學，在會中提供重要的意見；以及匿名審查委員給予寶貴的意見。

** 清華歷史研究所博士班

文化領域，當前的研究興趣則是近代中國文學以及女性自傳。2003年時，王箐翻譯了1945年由謝冰瑩、黃寶洵編輯的《女作家自傳選集》，英文書名為 *Jumping Through Hoops: Autobiographical Stories by Modern Chinese Women Writers*，一方面將中國女性的自傳故事譯成英文以饗西方讀者；另一方面，做為她個人授課教材。王箐在美國具有多年教學經驗，她發現，西方世界所能獲得關於中國女性生活的敘事材料，集中在1920年代以及毛澤東時代的中國，但是在這兩段時間中的1930年代以及抗日戰爭時期，中國女性自傳可以說是付之闕如，為了填滿這個空白，遂產生了翻譯這本女作家自傳選集的念頭。

王箐出於對中國女性自傳的興趣，加上長期累積的教學成果，在此基礎上，2008年進一步出版了 *When "I" was Born: Women's Autobiography in Modern China* 一書，深入研究近代中國女性自傳在中國出現的意義，企圖提出不同於當代主流女性文學的研究視角，重新解讀女性自傳。自傳做為一種獨特文類，如何為女性所運用？女性自傳主願意透過自傳，與讀者分享的聲音是什麼？王箐在這本書中，特別探討了中國女性自傳興起的原因，以及如何受到西方自傳體裁、題材影響，接著以分析四位著名女作家，說明1920年代末到1940年代期間近代中國女性自傳的特色。茲將作者的問題意識與全書內容、結論介紹如下，最後在問題與討論的地方，提出一些看法與建議。

一、幽微女性自傳，重獲光明

王箐認為，目前研究中國女性自傳，存在著兩個問題，首先，當前中國女性文學的主流研究中，不免帶有一種「自傳式」的觀點，習慣將所有中國女性創作的作品，包括小說、散文、詩歌、自傳等各種文類，視作是女性創作者個人生活的呈現。然而，如果小說與自傳都呈現了女作家的私人生活，那麼小說與自傳的界線即被消除，自傳的特殊性也就隱而不顯。

第二，中國女性自傳在學術領域中，並沒有被當成是獨立的自傳文

體來認真研究，而是被當成一種多樣文學或政治論述的材料。譬如謝冰瑩的《從軍日記》，研究者經常以此自傳內容來討論傳統與現代、保家衛國、左翼與革命文學之間的關係。又如白薇的《悲劇生涯》，則是被放置在男性宰制的社會脈絡裡，被視為表現具有女性主義的女性經驗。因此，其實沒有人想要認真傾聽，到底自傳作者想要說的是什麼？

爲什麼女性自傳會被忽視？王箐的看法是，這一方面是受到中國正史的書寫傳統限制，只重視史家撰寫的傳記，排除個人自述性質的自傳，因而影響了自傳的獨立性格。再者，是小說長期以來背負的政治責任，使自傳蒙上了一層陰影。晚清以來，梁啟超主張小說背負啓蒙大眾的責任；五四時期，小說承擔個體脫離封建傳統的任務；抗日戰爭中，小說適時扮演動員國民的角色；毛澤東時代，小說則必須呈現壓迫與被壓迫階級間的矛盾。是故，自我表達的文學作品，無論小說或自傳，皆免不了屈服於對集體的關注。

獨立性不彰、蒙塵的自傳，要如何被看見？王箐認爲，首先得必須對自傳做出清楚的定義：一件作品被作者全權委託，公開聲明是自傳，在書名上標出，例如《廬隱自傳》、謝冰瑩的《女兵自傳》，或是作者在序言註明，承認自己對角色的認同。嚴格區分自傳與小說，有其必要。據此，自傳體小說不能劃歸爲自傳的範疇，像是蘇雪林的自傳式小說《棘心》，她本人並不承認故事內容完全是她個人寫照。除非作者願意承認自傳體小說百分之百是她個人的經歷，例如白薇的《悲劇生涯》，否則，自傳體小說只能算是小說，重點在於作者承認與否。

接著，要掀開自傳的面紗，就是讓作者發聲。後現代的研究宣稱——作者已死，但是王箐正是反其道而行，賦予自傳作者解釋的權力。自傳體小說可以使讀者自行決定自傳的程度，有多少成分是虛構的故事，又有多少是作者的親身經歷。但是自傳可就不同了，它是作者全權認可的個人生活經驗，姑且不論其書寫內容的主、客觀性與真實性如何，自傳就是作者承認的自我寫照。因此，王箐特別強調，她的目的是要還給自傳其本來的面目，而非判定自傳與自傳體小說孰優孰劣，而是使一向被忽視的女性自傳文本，可以重見光明。

二、近代中國女性自傳興起的時空背景

中國女性自傳是怎樣興起的？在回答這個問題之前，王箐首先分析了中國文學史上自傳不受重視的地位。自傳一向被視為傳記的從屬。傳統中國傳記書寫，有正史為其背書，然而與正史連結的結果，卻使得中國的傳記書寫流於規範，缺少感性的味道。傳統中國抑制自傳書寫的另一項因素，王箐認為是受到儒家文化中「仁」的觀念影響：個人（自我）只有在服務於他人時，個人的生命價值才得以被實踐。而這個自我，通常由道德與義務形塑而成，也就是說對家庭、社會、國家有所貢獻的人，才足以讓史家為其作傳，這也可以解釋為何中國有關個人生命故事的書寫，經常是採取傳記的形式。然而，無論是自傳或傳記，女人從來都是男人筆下的客體，班昭在《女誡》前言中的女性自述，不過是曇花一現。

直到 19 世紀末、20 世紀初，中國社會遭受西力衝擊，開始一連串的巨變，其中，女性得以開始接受教育，才為女性書寫帶來改變契機。五四時期，個人主義昂揚，無論男女，都熱中於新文學創作，頻繁地以第一人稱敘述，表達自我。女性也透過創作小說的方式，偷渡自己內心的吶喊。然而進入 1920 年代末期以後，國共衝突愈演愈烈，外又有日本不斷發動侵略戰爭，左翼文學甚囂塵上，要求文學創作服務於社會乃至於政治，小說有著更為「高尚」的任務——為政治服務。以致於過去五四時期，女性將個人生命經驗隱喻在小說背後的做法，已經無法被主流文學界所接受。集體擠壓了個人聲音，迫使女性作家不得已轉移陣地，於是自傳——自然而然成為女性書寫自我生命的另一種選擇。

近代中國自傳的創作，深受西方影響。從胡適、郁達夫、邵洵美開始，不斷回顧西方自傳成果，提供中國自傳獨立過程中所需的沃土。翻譯自西方的自傳，適時為中國女性作家在書寫自身生命經驗時，提供了範本。其中影響最鉅的兩本自傳，分別是盧騷的《懺悔錄》以及鄧肯的《我的自傳》。王箐認為翻譯《懺悔錄》的張競生，其本人雖然沒有以此做為鼓勵女性從事自傳的打算，卻促使中國女性願意強烈地表現自

我，卸下忸怩作態的小說面具。而鄧肯在其自傳中所揭示的女性奮鬥史，同時也是中國讀者第一本閱讀到的女性自傳，對女作家影響尤鉅：女人靠著自己的努力，從籍籍無名到眾所周知的努力過程，使得受過教育的中國女性心嚮往之；其次，鄧肯本人對性生活、戀愛、婚姻以及生育等直言不諱的敘述，挑戰了性別界線與規範，雖然不見得能為當代中國女性全盤接受，卻足以鼓舞一向受到壓抑的中國女性。

此外，在左翼文學當道的年代，一些自由主義者厭倦空泛的革命論調，企圖在政治化中另覓具有生命力的文學作品。以林語堂為首，陶亢德、黃嘉德、黃嘉音等一群志同道合的知識分子開始注意到，由一般民眾所寫的生命故事更能引起共鳴，於是陸續開辦《宇宙風》、《西風》、《西洋文學》、《西書精華》等雜誌，推展與普羅大眾交流的窗口，並負起翻譯西方自傳以及傳播西方自傳理論等責任。翻譯者在這個跨文化的移植過程中，擷取、濃縮、刪減乃至挪用，以盡量符合戰時中國所需要的作法。更重要的是他們傳達了一項新訊息：重視生命書寫是每個市井小民的權利，非關德高望重者或英雄豪傑的特權，這種源自西方的新觀念，成功地為近代中國女性自傳鋪了路。

1935年創辦的《宇宙風》，其「以自我為中心，以閒適為筆調」的小品文風格，不久即蔚為風潮，隨即在1936年發行《她們的生活》，這是《宇宙風》第一份發行的副刊，由林語堂選錄了14位女性對於當前生活問題、處境，有感而發的自述故事。其中家庭責任與個人發展兩者間的衝突，成為她們關懷的主題，包括求學與工作、經濟獨立、性別歧視。踵繼其後1940年《我的天才夢》、1941年《樊籠》與《供狀》、1945年的《女作家自選集》等，陸續出版。這種短篇自傳的風格，在戰爭年代，銷路頗有看頭，王箏認為，短篇自傳的寫法，固然是受西方影響，另一方面，在物資短缺、資源有限的情況下，也是為了適應戰爭環境使然。

三、「我」的誕生：女作家寫自傳

王箏認為，近代中國女性的自傳展現了多樣的敘述形式、模式、風格與功能。她以廬隱、蘇雪林、白薇、謝冰瑩四位女作家，各有千秋的自傳風貌，印證她的看法。寫作是女性自我定義的方法之一，對廬隱來說尤其如此，她本人即是以書寫行動來證明自我存在的女作家，寫作對她的重要性，遠勝於婚姻與愛情。文學界普遍肯定廬隱的《海濱故人》，成功地將她個人的生命經歷寫成小說，但是王箏認為，小說中的故事只是她生命中的某些片段，不能算是廬隱的自傳。1934出版的《廬隱自傳》，才是經過她深思熟慮，決定向讀者展現的「我」。在《廬隱自傳》中，這本書主要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以時間為順序，描寫她的童年、中學、教員以及大學生活；第二部分改以事件為中心，敘述她的寫作生活、思想轉變、社會經驗及其他。童年憶往，是許多女作家藉以證明幼年天分與後來成為傑出作家的一項重要元素，但是對廬隱而言，卻是一種以文字療傷的過程，回顧當年無助、無辜的小女孩所受的創傷，透過文字控訴她所受的不公對待。成功駕馭文字的力量，還進一步協助廬隱考取北京女子師範學堂、並獲得公費，扭轉自己在家中的弱勢地位。寫作在廬隱的自傳中，遂成爲一種強化自我、增強自信的過程。

蘇雪林的自傳書寫，則是突顯了女性如何以自傳形塑自我認同、建立自身專業形象的過程。藉由書寫建立自己與他人之間的關係甚至是地位，成爲蘇雪林書寫作的重點。她筆下的人物，絕非泛泛之輩，而是鼎鼎有名的文學家，諸如林紓、魯迅、屈原、胡適。她在〈我最初的文學導師〉中，描繪她心目中的林紓，透過評價這位男性作家，加強她身爲女作家的權威。另在〈我研究屈原的經過〉一文，展現出她對屈原的研究熱情，蘇雪林勇於挑戰傳統男性研究屈原的觀點，提出自己的新見解，從而提昇自己做爲文學批評家的地位。而其本人的堅定反共立場，則表現在〈我論魯迅〉、〈魯迅論傳〉中，甘冒千夫所指，從中國文化史觀點出發，批評一向被她鄙視的敵人魯迅；相較之下，她對於胡適，則是

讚譽有加，說胡適堪稱為當代孔子。而無論批判魯迅或是讚揚胡適，她都欲藉此強調、提高自己在中國文化史上的位置。蘇雪林另一項書寫特點是敘述女性的不幸遭遇，藉由對女傭以及她的母親的描繪，劃清自己與這群傳統女性的界線，並企圖超越生理制約、文化與傳統加諸於女性身上的規範。

女性寫自傳，有時是捍衛自己的道德、名聲，對於白薇更是如此。白薇的《悲劇生涯》成書於病榻纏綿之際，她在書中透露出擔心寫作的終結更甚於對死亡的畏懼。《悲劇生涯》其實是部深具濃厚自傳性色彩的小說，女主人翁黃碧葦實為白薇的化身，呈現她本人在現實生活遇到的困境與企圖抗衡的對象。雖然是長篇自傳體小說，但由於白薇本人在前言聲明，《悲劇生涯》是她個人的奮鬥故事，所以王箏便把這部作品視作白薇個人自傳來分析。自傳中澄清社會對她的誤解，包括混亂的性關係、殺嬰等行徑，同時反駁她原先深愛的情人，不但背叛她，甚至對她做出不實指控。全書時以第一人稱回憶過去、深入內心世界，有時又以第三人稱強化女主人翁的存在，展現當時的外在環境以及社會對女性的各種負面評價。運用第三人稱，使得病榻中的白薇得以與過去悲慘的人生作一短暫的切割。交錯使用第一、第三人稱，運用各種文體，包括日記、對話、詩詞，穿梭於現在、過去、未來，形成多重視角，創作出獨特的自傳風格。此外，王箏認為，白薇對近代中國女作家自傳書寫不可取代的貢獻，乃在於她勇於描寫女性在愛情中對性慾的渴望與歡愉，挑戰了傳統社會對女性身體的規範—女性身體在父權體制下只能是生育的機器。相較之下，當時其他的女作家，習慣把愛情當做是一種意識型態的武器，用來批判傳統的家長式婚姻，對她們來說，愛情只屬於靈魂的精神層次，沒有肉體的慾望。

以自傳展現女性獨立自主，傳達巾幗不讓鬚眉的氣概，追求民族解放並加入日抗戰行伍，以謝冰瑩為代表，當之無愧。不同於上述女作家有計畫地書寫自傳，她在 1929 年出版的《從軍日記》，不同於上述女作家，有計畫地書寫自傳，將參軍過程中親眼所見的事件，即時地紀錄下來，歷時修改，乃構成了特殊的「連載日記式傳記」。在她的筆下，個

人情愛微不足道，應該服膺於國家大愛，她甚至承認其個人的婚姻，也是因為愛國熱情而激起。《女兵自傳》一書則是較有系統地回顧女孩的童年、女學生、女軍人三階段，反封建而尋求獨立自主的過程。謝冰瑩的自傳最大的特色在於它是以說故事的方式來呈現，因而廣受讀者歡迎，甚至翻譯成英文版的 *Girl Rebel*（《女性反抗者》）風行於海外，其後 *Girl Rebel* 這本書又被增添內容，再轉譯成中文版的《女叛徒》，形成一股女性自傳跨文化的交流。

王箐認同女性作家的自我是經由自傳的書寫而存在。上述這些女性作家在撰寫自傳的過程中，不但深受當下文化、歷史處境影響，並且在努力撰寫自傳的同時，也建構了自我，並透過自傳實踐自我，「我」因此而誕生。

四、問題與討論

筆者以為，本書最大的貢獻有兩點，其一，提出將「自傳」文類獨立研究的見解；其二，挖掘了近代中國女性自傳的多元風貌，呈現女作家如何展現「我」的敘述過程。本書的書名 *When "I" was Born: Women's Autobiography in Modern China*，開宗明義指出：當女作家筆下的「我」誕生，也是近代中國女性自傳出現的時間點。第一章，即是探究近代中國女性自傳出現的時空背景。王箐同時在導論明言，她所定義、研究的自傳，乃是經由自傳作者本人全權委託、公開聲明對自傳內容的完全認同。一刀劃下，涇渭分明，自傳不再與「自傳式」小說糾葛、甚至與具有自傳性質的散文、詩詞切割開來。然而，這樣的觀點，對婦女史研究者能有什麼樣的啟發？

首先，自傳主願意公開承認的「我」，是否就等於自傳主完整的「我」？不願意公開的「我」、半遮半掩的「我」在哪裡？這樣的「我」會不會是另一個「我」？甚至是更接近自傳主真實的我？對此，羅久蓉有過精彩的分析，她以蘇雪林的自傳式小說《棘心》、《綠天》為例，雖然蘇雪林本人屢次在出版序言強調，希望讀者不要對號入座，但卻又在後來

的自傳《我的生活》中言明，對闕如的留學、結婚生活，以《棘心》、《綠天》補足即可。這樣一來，自傳式小說也成了作家認可的自我表述作品。¹ 以研究文學出身的王箐昭告讀者，她的研究是把女作家放在中心，賦予女作家對自傳文本絕對的解釋權力，看待她們如何構思筆下人物、選擇想要說出的話，呈現個人的主觀世界，從這個角度出發，「歷史的正確性」與否，並無損於自傳價值，因此自傳主不需要對事實的錯誤負責。相較之下，羅久蓉的研究欲探討的是自傳主「真實」的內心世界，揭露自傳主欲蓋彌彰、欲言又止的「我」，在這一層意義上，自傳式的小說，極有可能是自傳主不欲人知的「我」，小說更可能適合展現作者心裡真正想說的話，至此，文類的形式不再成為分辨歷史真實唯一的準則。

兩相對照王箐與羅久蓉互異的研究取向，正好提醒了我們，文學創作可以盡情展現主觀世界的認知，不必考慮「歷史的正確性」，但是史學家在利用女性自傳做為史料分析時，不但要從女性作家創作的文本中抽絲剝繭，對其創作動機與鋪陳，更要隨時保持警覺。

其二，王箐的研究，主要著眼於近代中國女性自傳的出現與特色，其中最重要的因素之一，就是女性自傳如何受到西方的影響。根據她對自傳的定義，排除了女性創作的散文、詩詞。以現代的眼光來看，自傳文體當然迥異於散文與詩詞，但是這樣深受西力衝擊，充滿西方式的自傳定義，截然二分自傳與自傳性質的文本，是否同時也將傳統中國女性多樣的自傳性文本消音？以這樣的標準來檢視傳統中國女性自傳，當然只剩下鳳毛麟角的例子，像是文中唯一提到的班昭，在《女誡》前言自我的書寫。這樣的處理方式，未免啓人疑竇，難道傳統中國沒有今天所謂的女性自傳文體，就沒有所謂女性的自我表述？明清才女留下大量自傳性質的散文、詩詞，這些創作表達出女性個人的情感與內心世界，不也是另一種自我的呈現？王箐的定義可能限制、甚至失去建構具有中國女性特色的自我書寫。作者如果能更細緻地解釋傳統與近代，不同時空

1 羅久蓉，〈近代中國女性自傳書寫中的愛情、婚姻與政治〉，《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15 (2007.12)，頁105-117。

背景下，女性如何書寫自我，創作出多樣自傳性質文類，相信更能說服讀者，也更能凸顯近代女性自傳的特殊意義。

第三，究竟近代中國女性自傳的特色是什麼？王箐曾在文中進行「五四時期」與「1920年代末期到1940年代中期」的女性創作比較，進一步主張，對於自我的呈現，五四時期的女性作家傾向小說創作方式，偏愛的主題是女性如何打破傳統封建、脫離家長控制、贏得配偶選擇權、追求浪漫愛情與核心家庭的生活；而1920年代末期到1940年代中期，女性則改以自傳的寫作，而主題多圍繞著公領域議題，包括工作、教育、寫作、經濟獨立、性別角色、現代性，不願意多牽扯私人生活，自傳主藉由描述在公領域的成就，建立起對自己的認同。問題是，如果僅以作者書中所分析的這幾名女性，說明近代中國女性在自傳中重視公領域的成就，有意忽視私領域生活，那麼我們要如何看待白薇對自身性歡愉的坦誠描述？白薇的例子，已然挑戰公私領域的劃分。作者如果能夠換個角度，進一步深入分析自傳主如何呈現/忽略她們的私領域生活，再將公、私領域對照來看，或當會更有意義。

第四，筆者以為，全書旨在描寫近代女性自傳的興起、如何受西方影響、呈現多樣風格，但是當時代有不少男性也在自傳創作之列，作者若是以男性自傳做為比較的基準點，是否有可能更加突出近代中國女性自傳的獨特性？可惜作者只著重於來自西方的影響面，未就性別差異進一步發揮。例如胡適本人就相當鼓勵友人，不分男女投入自傳書寫，他自己就寫了《四十自述》，並自認寫著寫著就回到嚴謹的歷史敘述的老路上去。又如郁達夫的《達夫自傳》、郭沫若的《沫若自傳》、沈從文的《從文自傳》、張資平的《資平自傳》等，聞名當世，究竟同時代下男性自傳的書寫特色為何？男性如何在自傳中對公、私領域的自我進行建構？王箐注意到當時寫自傳的女性，極力對抗傳統的女性氣質，企圖建立起女性在公領域的專業、公開形象，那麼男性自傳主是否也有想要展現、對抗的性別氣質？再者，男女作家之間是否曾經、以及如何互相交流自傳的書寫策略？也可以納入討論。

最後，筆者想問的是，何以是盧隱、蘇雪林、白薇、謝冰瑩這四位

女性雀屏中選為近代中國女性自傳作家的代表？依據的理由是什麼？可惜的是，作者對此並未多有著墨。雖然王箏提到，她寫這本書的目的，並非要對中國女性自傳，做一完整調查，而是要揭露中國女性如何訴說她們一生的故事，她覺得最有貢獻的地方在於呈現「多元」的中國女性自傳傳統及其形成過程；畢竟在後現代影響下，多元觀點極容易挑戰大歷史抹消異己、漏洞百出的宏觀論述，但若是只以「多元」一詞，將近代中國女性自傳風格一筆帶過，是否過於支離？

本書除了對女性自傳性質文類在不同時空背景下的定義，未做清楚說明；以及過於強調近代中國女性自傳主對公領域成就的描述，未探究女作家如何有意忽略私領域，呈現私領域的描繪特點；未以男性為對照，凸顯近代中國女性自傳特點；以及未對本書分析的女作家的代表性做具體說明外，整體而言，本書在研究中國女性自傳上，另闢蹊徑，提出不同於主流文學界研究觀點—以「自傳式」的觀點詮釋所有的女性創作文類，突出自傳本身的獨特性與重要性，不但為中國女性自傳研究開啓一扇窗口，也替近代中國的婦女史研究，挖掘出另一種女性自我表達的聲音。